



環境部
Ministry of Environment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 113年第2次綠色環境工作圈會議



報告人：環境部 陳明源 技士

113年5月7日



議程

01 會議說明

02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03 討論案

- 一、綠色環境工作圈未達112年目標指標檢討
- 二、綠色環境工作圈各工作分組112年對應指標推動情形檢討報告(初稿)討論

04 臨時動議

05 散會

會議說明

01



永續會副執行長（環境部）督導綠色環境工作圈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機制

行政院112年4月26日核定修正





會議目的

依據「永續發展目標追蹤管考作業原則」第5點(二)

年度績效檢討：

1. 對應指標主辦機關：應於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前，至管考系統填報前一年度目標達成情形、重要執行成果、落後原因及因應對策、以前年度未達統計週期指標之達成情形。後續並配合工作分組召集機關審查時程及永續會委員意見修正相關資料。
2. 工作分組召集機關：應於每年四月三十日前完成各對應指標之達成情形、落後原因及因應對策等審查及檢討作業；**研提該核心目標章節之檢討報告，並經督導副執行長核可後，於每年五月三十一日前將前一年度對應指標推動情形及檢討報告送永續會秘書處。**



會議目的

- ◆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共計有18項核心目標、143項具體目標及337項對應指標，綠色環境工作圈所屬共91項指標，本次會議就**8項未達112年度目標指標進行討論**。（討論案一）
- ◆ 為協助我國永續會追蹤「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各對應指標之推動成效，綠色環境工作圈各工作分組(目標6、12、13、14、15)**提出年度對應指標推動情形之檢討報告(初稿)**，於本次會議討論以完善檢討報告。（討論案二）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02





項次	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說明	列管建議
1	1. 原則同意「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107年-111年)」總成果報告，請氣候變遷署上網公開，供外界閱覽 2. 氣候變遷因應法新增調適專章，將從科研推估接軌重點著手，落實調適相關計畫方案，後續俟最新氣候變遷科學報告完成後，將請委員提供意見	1. 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總成果報告已於2月底上網公開於氣候署官網。 2. 環境部及國科會將於5月8日聯合公開「國家氣候變遷科學報告2024：現象、衝擊與調適」，後續各部會、各地方政府研擬因應氣候變遷所做的調適行動時，將作為科學性的依循基礎，下一期調適行動計畫草案完成後將依法定程序進行審核。	解除列管
2	有關我國核心目標6「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標題納入水資源，請幕僚單位內部討論進行研議，俟114年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下稱永續會)指標進行通盤檢討時再一併決定	刻正研議中，後續將另召開討論會議。	持續追蹤
3	「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的融資額案，同意通過，並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將委員意見納入後續滾動修正。	-	解除列管
4	綠色環境工作圈未對應SDSN指標各單位辦理情形，請相關權責單位於會後持續研議	權責單位刻持續研議中。	持續追蹤

討論案

03



討論案(一)/

綠色環境工作圈未達112年目標指
標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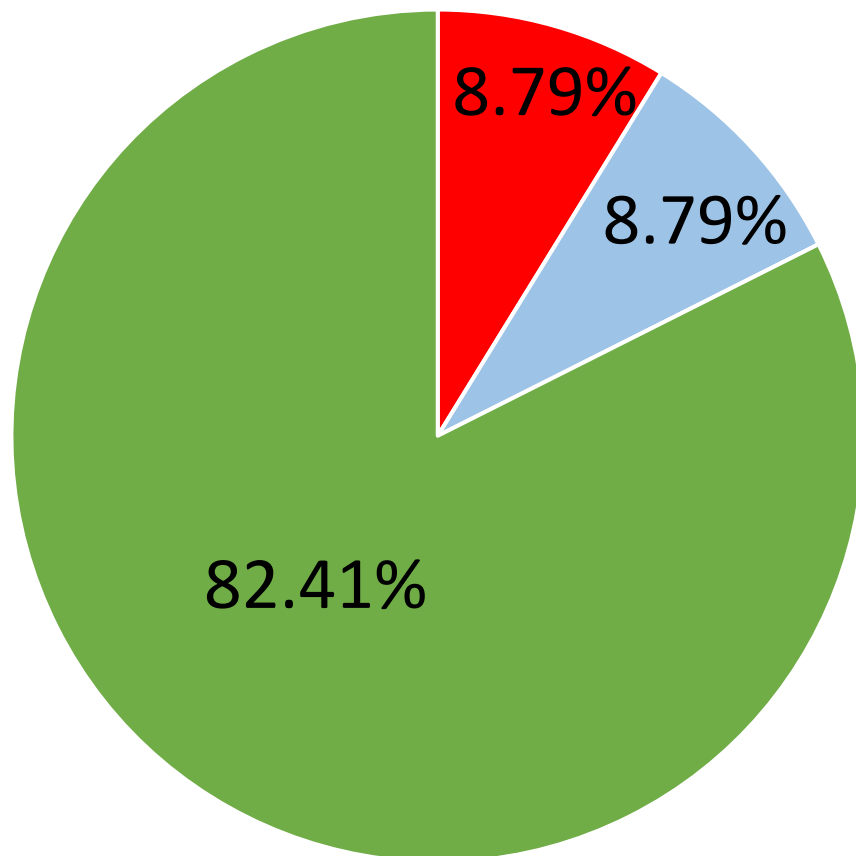
本工作圈主政指標達成情形

總指標數：91

未達標指標：8

未達統計週期：8

達標指標：75



■ 未達標 ■ 未達統計週期 ■ 達標



總指標數：29
未達標指標：3
未達統計週期：1



總指標數：29
未達標指標：3
未達統計週期：4



總指標數：5
未達標指標：0
未達統計週期：0



總指標數：15
未達標指標：0
未達統計週期：0



總指標數：13
未達標指標：2
未達統計週期：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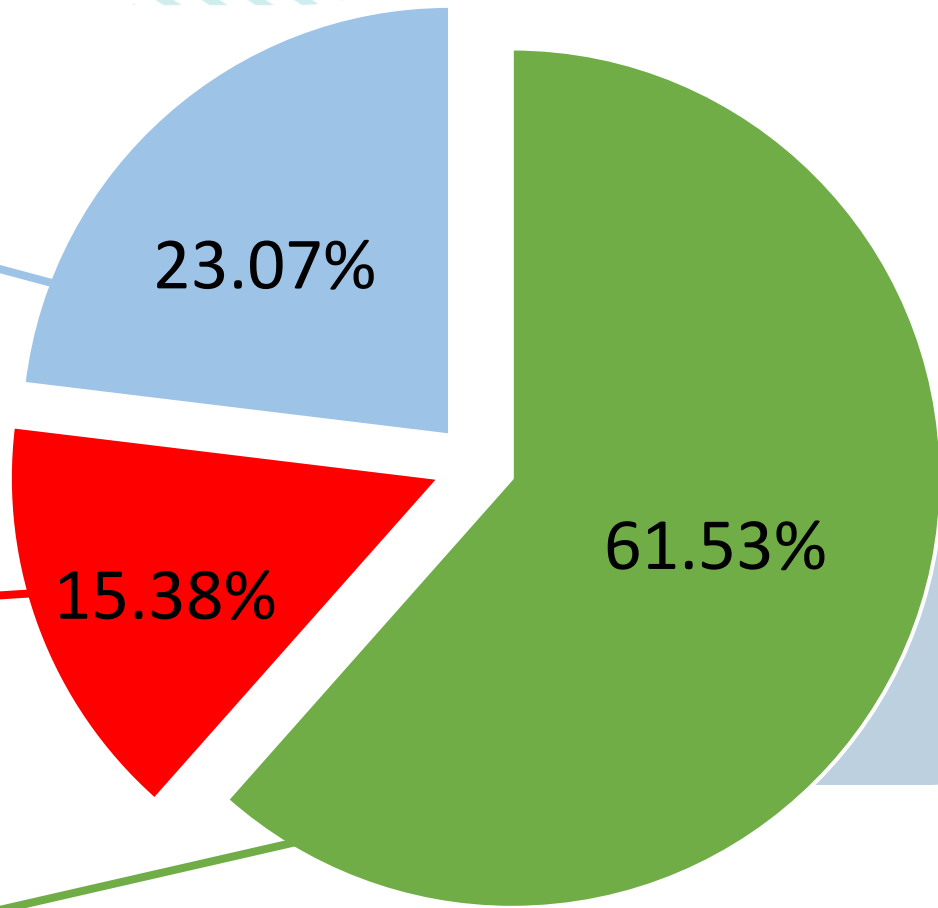


目標15達成情形

未達統計週期指標數：3
15.5.1、15.5.2、15.8.1

未達標指標數：2
15.1.2、15.3.1

達成預期目標指標數：8



■ 已達標 ■ 未達標 ■ 未達統計週期

未達標指標：15.1.2

參考國土計畫法劃設的國土保育地區納入保護區系統的比率（農業部）

2023預期達成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落後原因	因應對策
<p>參考國土計畫法劃設的國土保育地區納入保護區系統之比率達 46.18%</p>	<p>一、臺灣國家保護區系統之各類保護區目前依文化資產保存法指定公告自然保留區22處、地質公園10處；依野生動物保育法劃定公告之野生動物保護區21處、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39處；依森林法設置公告自然保護區6處；依國家公園法劃定公告國家公園9處、國家自然公園1處總計108處，面積約為122萬6,650公頃（已扣除重複部分），陸域部分71萬2,442公頃，約占臺灣陸域面積19.8%</p> <p>二、至112年重要濕地總計58處，其中國際級2處，國家級40處，地方級16處，總面積約42,699公頃。</p> <p>三、上揭保護區域以空間範圍計算，扣除重疊範圍，合計陸域部分面積約為74萬7,803公頃，經統計各地方政府112年公開展覽之直轄市、縣(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說明書內，國土保育地區第1類及第3類分區土地面積共194萬5,361公頃，計算納入保護區系統之比率約38.44%</p>	<p>本次保護區系統增列10處地質公園，面積合計增加1萬7,992.97公頃，惟各地方政府已公展之國土保育地區第1類及第3類分區土地面積，彙整合計共194萬5,361公頃，較先前估算之159萬3,736公頃，增加35萬1,625公頃，爰造成比率自111年的45.79%下降至38.44%，尚非保護區域面積縮減所致</p>	-

未達標指標：指標15.3.1

退化土地面積（經濟部、農業部）

本指標下分2指標，分別為15.3.1.1（同6.6.1）地層顯著下陷面積、15.3.1.2鹽分地面積（已達標）

2023預期達成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落後原因	因應對策
<p>地層顯著下陷面積不超過<u>230平方公里</u></p>	<p>2023年臺灣地區地層顯著下陷面積為<u>620.6平方公里</u></p>	<p>地層下陷地區為彰化(溪州、溪湖)、雲林(元長、土庫、虎尾、大埤等)、嘉義(溪口新港、六腳)及屏東(林邊、佳冬、枋寮)等鄉鎮。主要下陷原因為<u>2023上半年適逢大旱，降雨量甚少且地下水補注相對大幅減少</u>，而相關產業仍有用水需求，使得地下水位明顯下降，導致顯著下陷面積增加</p>	<p>持續透過跨部會合作(經濟部水利署、農業部農水署、農糧署)<u>從源頭進行地下水減抽措施管控</u>，說明如下：</p> <p><u>一、減抽地下水：</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農業部(農糧署)透過源頭輔導農民進行轉旱作措施，並規劃建立國產雜糧產業產銷鏈以提升農民轉旱作意願，以減少地下水抽用量 2、農業部(農水署)透過灌溉渠道系統性改善，減少輸水損失提升渠道輸水效能，以擴大灌溉服務，以減少地下水抽用量 3、農業部(農水署)透過於灌溉渠道設置多功能調蓄池，增加灌溉水源調度能力，減少地下抽用量 4、經濟部(水利署)自100年起控管雲彰地區台灣自來水公司、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各管理處、台糖、國中小學等公有水井，並配合湖山水庫供水及烏嘴潭人工湖開發進程逐步完成處置(含填塞、停用、減抽)，目前雲林地區已處置904口水井，每年可減抽水量約1億噸；彰化地區已處置，彰化地區已處置277口水井，每年可減抽水量約1.38億噸 <p><u>二、地下水補注：</u></p> <p>經濟部(水利署)參考經濟部地礦中心公告之地下水補注地質敏感區，依地區水源及水文地質等條件評估中央管河川適宜推動河槽補注區位持續推動地下水補注工作，以擴大施作成效</p>



目標13&14達成情形

13



目標13

共計5項指標全數達成2023目標

14



目標14

共計15項指標全數達成2023目標

100%達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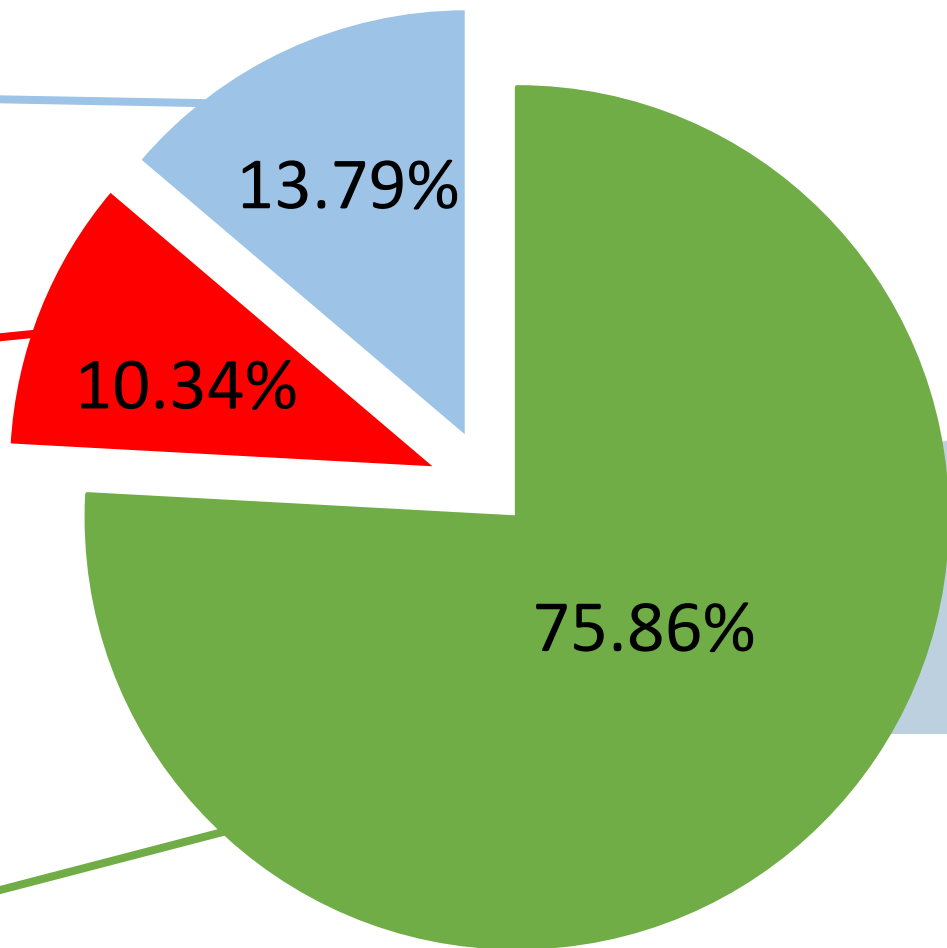


目標12達成情形

未達統計週期指標數：4
12.2.2、12.2.3、
12.3.1、12.b.1

未達標指標數：3
12.4.6、12.6.1、12.b.2

達成預期目標指標數：22



未達標指標 :12.4.6

人均有害事業廢棄物數量 (環境部)

2023預期達成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落後原因	因應對策
人均有害事業廢棄物降至 0.057公噸 / 人	<p>列管事業112年有害廢棄物產出量約1,480,931公噸，人口數為23,420,442人，故人均有害事業廢棄物數量為0.0631公噸 / 人。未達2023年度預期目標，其原計算方法不合法令推動現況，2023重要成果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年扣除再利用等有害廢棄物產出量為624,244公噸，112年較111年下降有害廢棄物約為31,779公噸 2. 整體而言，112年有害廢棄物產出量已較111年1,665,366公噸下降 3. 建議不使用有害事業廢棄物產生量，現推動資源化其中約6成於國內再利用為產品重複使用故扣除再利用量後，剩於部分如處理、自行處理或輸出計算人均有害產出量為592,465公噸 	<p>因現行國內產業持續發展，廢棄物產生量呈正相關，爰其計算方法尚難符合現行法令政策</p>	<p>現推動有害事業廢棄物資源化，約6成於國內再利用為產品重複使用，建議指標扣除再利用量以期貼合實務現況</p>

未達標指標 :12.6.1

核發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件數 (環境部)

2023預期達成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落後原因	因應對策
2023年目標年度 <u>核發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200件</u>	2023年公告新增14項、更新1項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核發43家業者79件產品碳足跡標籤及7家業者19件產品碳足跡減碳標籤，共計 <u>98件</u>	廠商係依實際需求自願性申請產品碳足跡標籤，揭露產品之碳足跡數值，2023年申請產品碳足跡標籤案件較少	依氣候變遷因應法第37條規定，將自願性與強制性產品碳足跡推動與管理制度法制化，訂定碳足跡核定及其他應遵行事項

未達標指標 :12.b.2

觀光產業就業人數成長率 (交通部)

2023預期達成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落後原因	因應對策
觀光產業就業人數年度成長率 <u>1.3%</u>	2023年觀光產業就業人數為20萬4,130人，較 <u>2022年成長0.9%</u>	觀光產業人力依不同類別復甦步調不一，其中旅行業、民宿產業人力投入較疫情前為多，但 <u>觀光旅館及一般旅館則尚未恢復至疫情前</u>	持續透過交通部「補助旅宿業穩定接待國際旅客服務量能」、勞動部「疫後改善缺工擴大就業」等方案，以及媒合學校與業者辦理人才招募說明會外，針對旅宿業雇用房務、清潔新進服務人員發給補助金，期待為旅宿業注入充沛的人力，有效改善旅宿業缺工問題，穩定提昇服務品質及量能，迎接旅遊市場恢復榮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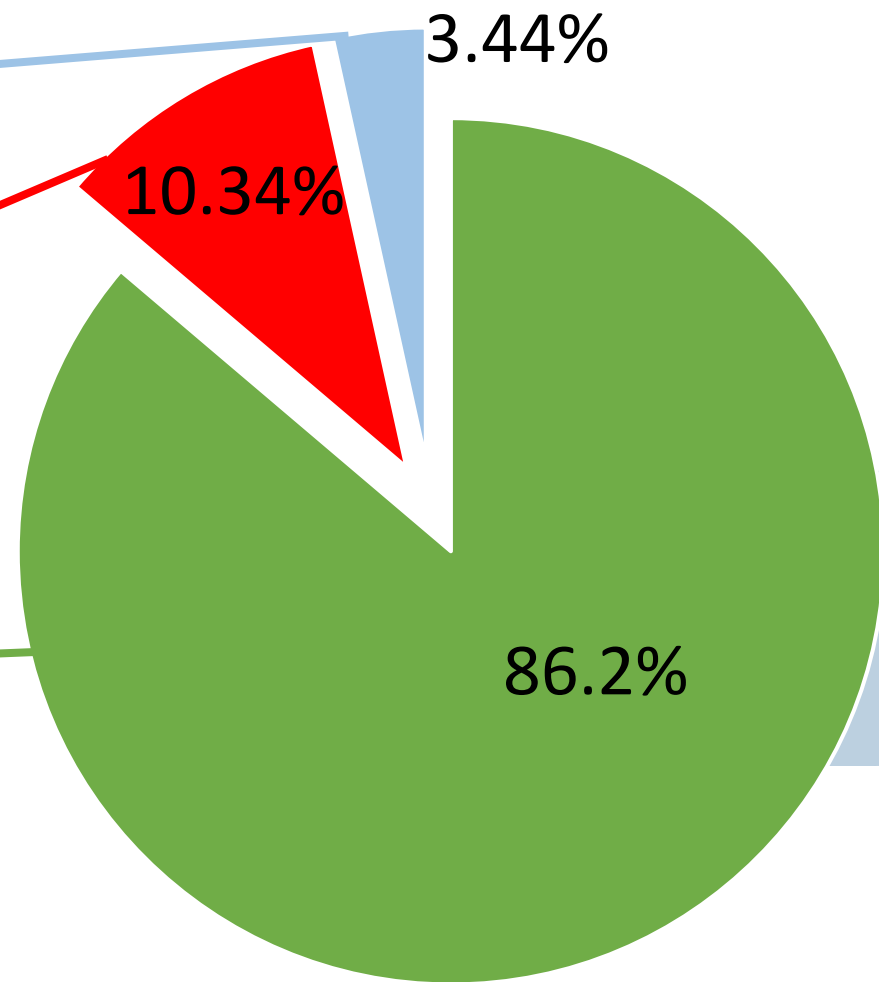


目標6達成情形

未達統計週期指標數：1
6.4.3

未達標指標數：3
6.1.1、6.4.1、
6.6.1(同15.3.1.1)

達成預期目標指標數：25



■ 已達標 ■ 未達標 ■ 未達統計週期

未達標指標 :6.1.1

使用量足質優自來水的人口比率 (經濟部)

本指標下分2副指標，分別為6.1.1.1自來水供水普及率 (已達標) 、6.1.1.2未使用自來水系統之戶數

2023預期達成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落後原因	因應對策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達95.6% (未使用自來水系統之戶數 <u>降低至40.5萬戶</u>)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達95.6%及未使用自來水系統之戶數 <u>降低至40.7萬戶</u>	部分民眾無申請接用自來水之意願	經濟部水利署已加強宣導相關補助計畫，提高民眾申請意願，後續將持續辦理相關補助計畫

未達標指標 :6.4.1

民生用水效率 (經濟部)

2023預期達成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落後原因	因應對策
<p>每人 <u>每日用水量降低至260公升/日</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23年度<u>每人每日用水量(LPCD)為288公升/人</u> 自閉式水龍頭自112年7月1日起納入應具省水標章產品。經查目前有12項省水標章產品項目，截至目前總計約5,779餘件省水標章使用許可，112年使用標章許可數量約330萬件，顯見國內省水標章法規及市場已日趨成熟完備，查112年計有1,728項產品取得「省水標章使用許可」，依據資料顯示，廠商申請省水標章金級產品已逐漸增加較普級產品為多，目前將針對其他產品進行分級制度(金級、普級)，後續俟執行狀況，逐年檢討其他項目納入應具省水標章產品，期許能落實省水標章生活 	<p><u>因防疫之環境衛生及個人清潔需求</u>，整體用水量增加，致使平均之每人每日用水量微幅超出目標值</p>	<p>將評估一般水龍頭依用途別進行分類措施、規劃場域行省水標章認證可行性評估。推廣省水標章制度常態化，普及全民使用，以達節約用水及降低每人每日用水量目標</p>

討論案(二)/

綠色環境工作圈各工作分組112年對
應指標推動情形檢討報告討論





目標15檢討報告內容摘要

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年度預期目標、年度重要政策及詳細內容請參閱會議資料



章節	摘要
年度執行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統計我國森林覆蓋面積219萬7,090公頃，覆蓋率60.71% ● 公告自然保留區22處、地質公園10處、野生動物保護區21處、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39處、國家公園9處等 ● 統計我國重要濕地總計58處，總面積約42,699公頃 ● 統計我國國土保育地區第1類及第3類分區土地納入保護區系統之比率約38.44% ● 完成2季次豐水期、2季次枯水期，共250處固定樣站之生態調查 ● 完成各地區地表高程水準檢測計2,280公里 ● 針對22種瀕危物種進行生態研究、棲地復原 ● 移除埃及聖鸚120隻、綠鬚蜥5萬7,739隻、外來入侵種魚類共60,305隻
下一年度推動展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推動新植及復舊造林工作以維持我國森林覆蓋率 ● 持續推動國有林導入FSC森林永續管理標準 ● 積極督導各部會及地方政府辦理地層下陷防治措施 ● 持續蒐集更多更新的物種族群分布資訊為紅皮書名錄整體評估做準備 ● 全面加強查緝取締野生動物非法貿易違法行為 ● 加強進口貨物查驗，防杜虛報貨名、夾藏矇混未經檢疫活體動物 ● 建立入侵種生物之進口管制、監測、風險評估、影響評估機制、防除及建立清單 ● 持續推動中央部門與地方政府之生物多樣性行動計畫



目標14檢討報告內容摘要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海洋環境劣化

年度預期目標、年度重要政策及詳細內容請參閱會議資料



章節	摘要
年度執行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回報全國海域測站水質監測總計6,364筆監測結果，標準達成率100% ● 輔導縣市政府及區漁會清除礁區廢棄網具達26.1公噸 ● 補助地方政府清除海漂(底)廢棄物共1,070公噸 ● 海洋保護區至2023年12月底累計有69處，總面積為5,402平方公里 ● 進行船舶及近岸潛水調查，110年起累積1106種魚類，佔台灣魚類總數的38% ● 三類藍碳生態系碳儲量調查，紅樹林約23.9萬噸、海草床20.6萬噸及鹽沼1.6萬噸 ● 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2020至2023年共清理23萬公噸海岸廢棄物 ● 於國際網站Sea Around Us更新我國平均營養位階(MTL)及漁獲平衡指數(FiB)數據 ● 輔導漁船裝設船位回報設備(VMS、VDR、AIS等)，整體計6,598艘達90.3%
下一年度推動展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落實減少使用塑膠製品，執行海域品質監測及廢棄物清除工作 ● 持續透過辦理海岸淨灘、環境教育活動宣達環境保護理念，將課程引入校園中 ● 持續辦理海底垃圾及人工魚礁區、保護礁區及天然礁區之覆網清除作業 ● 參照「昆明-蒙特婁生物多樣性框架」訂定OECM指認標準 ● 廣續建置海洋資料庫，落實海域生態及資源調查，以利資源永續利用 ● 妥善規劃海岸保護區之經營管理，維護生態環境及維持生物多樣性 ● 落實科技管理，掌握漁船動態，加強海上查緝，遏止IUU漁業行為 ● 以《海洋基本法》為根基，制定相關子法及行政規則修訂作業



目標13檢討報告內容摘要

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年度預期目標、年度重要政策及詳細內容請參閱會議資料



章節	摘要
年度執行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鼓勵大專校院開設氣候變遷及永續發展課程累計達2,026門，近7.5萬人次選修 ● 達成各期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 ● 氣候變遷學習主題納入縣市環境教育輔導團推動，發展6個主題子計畫及學習模組 ● 補助永續校園探索及改造計畫累計達1,699校次 ●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機制，22個地方政府、152個鄉鎮市區、1,341個村里取得認證 ● 補助22個地方政府辦理「低碳永續家園建構推動計畫」 ● 氣候變遷資料服務累計研究計畫數達3,593件，網站累積瀏覽人數達317萬人次 ● 提供最新之AR6統計降尺度資料與完成AR6版氣候變遷指標圖集互動查詢頁面。 ● 辦理「AR6新資料說明會暨氣候變遷資料應用研討會」，深化資料服務
下一年度推動展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依氣候變遷因應法施行細則規定，達成各期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 ● 推動氣候變遷專業人才培育，鼓勵大專校院開設有關於氣候變遷及永續發展課程 ● 持續透過補助地方政府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環境教育」氣候變遷學習主題發展 ● 「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導入物聯網概念應用於校園環境監測 ● 持續推動「韌性防災校園」，落實防災教育推動政策目標 ● 持續強化村里自主參與機制，輔導推動其採取因應氣候變遷的在地行動 ● 持續優化平台服務功能，提供更便利的氣候變遷資料服務



目標12檢討報告內容摘要

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年度預期目標、年度重要政策及詳細內容請參閱會議資料



章節	摘要
年度執行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6個行業別清潔生產評估標準，推動廠商通過清潔生產符合性判定家數達150家 ● 協助廠商降低生產耗損與穩定品質，減少損耗提升原料利用率，累計輔導廠商25家 ● 協助廠商進行產品優化開發，以專利生產設備提升產量，增加10%產品銷量 ● 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81.6%，資源再生產業產值達798.1億元 ● 產業園區廢棄物採回收再利用處理累積減少15,849公噸，減少焚化及掩埋量3.5% ● 促成能資源整合量323,953公噸，提升重點區域能資源循環利用率3.0% ● 政府機關綠色採購比率達業務費預算之3.0%，民間企業團體綠色採購金額達657億 ● 2017年至2023年化學物質流向追蹤累計950案、化學物質調查數累計達成28案 ● 2023觀光產業就業人數(旅行業、旅宿業及觀光遊樂業)20萬4,130人，成長0.9%
下一年度推動展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辦理綠色工廠及清潔生產講習會與觀摩活動，加速推動產業參與及落實 ● 輔導廠商建構關鍵材料技術能量，建立國內自主產業鏈 ● 辦理綠色生活及消費教育宣傳活動，提升全民綠色生活及消費觀念 ● 擴大綠色產品範疇，將各機關推動之相關環境保護產品逐步檢討納入綠色採購 ● 推廣有機與友善環境農業，帶動產業成長 ● 品牌台灣-深耕國際市場：鞏固港日韓、新馬泰越菲、印尼、印度等高潛力市場 ● 魅力台灣-促進產業動能：輔導觀光產業推動ESG、申請永續國際標章 ● 智慧台灣-落實景區經營：推動區域觀光圈品牌結合亮點活動，鼓勵國內外旅客參與



目標6檢討報告內容摘要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年度預期目標、年度重要政策及詳細內容請參閱會議資料



章節	摘要
年度執行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般廢棄物回收率為57.54%，資源垃圾回收量為671萬1,914公噸 ● 維持全國大型焚化廠穩定操作，降低故障停爐，升級改善污染防治效能 ● 科學園區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率(含資源化)達93.4%。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81.6%，資源再生產業產值798.1億元 ● 累計完成1,348處水體底泥品質定期監測申報及公布作業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事業型場址累計解除列管932處（約為1,509公頃） ●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達95.6%，未使用自來水系統之戶數降低至40.7萬戶 ● 科學園區廠商製程用水回收率達85%，完成37家次廠商節水診斷輔導 ● 112年PM2.5全國平均值13.7微克/立方公尺，較基準108年改善15%
下一年度推動展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精進一般廢棄物源頭減量及資源循環，以法令引導及創新商業模式擴大減量動力 ● 修正「共通性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加強廢玻璃、廚餘及廢塑膠之再利用 ● 累計完成1,400處水體底泥品質定期監測申報及公布，掌握我國水體環境品質 ● 持續推動修繕新建公廁，推動性別友善公廁 ● 持續推動省水標章制度，落實節水型社會 ● 持續辦理「供水管網改善及管理計畫」第四階段計畫，以達年度漏水率改善目標 ● 持續改善空氣品質、精準治理區域及季節空品、評估國家重大政策對空品影響， ● 持續介接化學物質管理資訊，運用科技技術輔助化學物質管理，

臨時動議

04

敬請指教 Thank You

